

平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发改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办法》的规定，现编制我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数据统计的时间范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 主动公开信息：一是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将营商环境工作纳入全区年度绩效考核，组织营商环境优秀案例学习和评选活动，收集典型案例 14 条，全区向市营商环境宣传平台推送营商环境宣传稿件 173 篇。聘请 10 名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选定 10 家营商环境基层联络点，设立“办不成事”及“有诉即办”窗口。选派“首席服务员”158 人，走访企业 900 余次，解决问题 30 项；全区“我要投诉”236 起，好评率 99%。二是 2024 年我区信用平台已累计归集信用信息 15.8 万余条。大力开展特定领域信用信息归集。加强水、气等特定领域信用信息归集力度，明确特定信用信息归集主体、归集内容、归集方式、归集频率等内容，按照归集公示标准，保证归集信息质量。高标准推进行政管理信息归集。对照部门权责事项清单，梳理明确相关部门行政强制、行政确认、行政裁决、行政奖励、行政监督检查等 8 类行政管理事项。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 5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今年以来平原示范区发展改革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及其他依法不予公开的内容外，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息必须做到规范、完整、清晰地向社会公开。同时，确保公示信息准确、合法、无遗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平原示范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向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及时推送示范区内各个共建单位上传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双公示”信息，并保证数据的合格率、及时率、上报率达到 100%。2024 年度成功推送“双公示”数据共 264 条。

(五) 强化监督保障。规范信息审核工作，严格遵循“先审查、后公开”，确保信息公开及时、规范、安全，严格落实发布审核机制把好质量审核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	0	0	0	0	0	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需要进一步规范。主要反映在公开的内容以及应公开和及时公开上存在一些问题，信息公开的数量、质量以及时效性不足。

(二) 改进情况

加强对从事信息公开工作业务人员的培训，切实提高业务素质，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规范化轨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发展改革委 2024 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情况。